

证券代码：300367

简称：东方网力

公告编号：2020-139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证券事务代表胡潇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胡潇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离职后胡潇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胡潇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胡潇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给予肯定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胡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6日